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在 2019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信永中和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 1986 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延续 30 多年的历史，是国内成立最早、存续时间最长，也是唯一一家与当时国际“六大”之一永道国际有七年合资经历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2000 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 年，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注册资本：3,600 万元。

信永中和具有以下从业资质：

1、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2、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 3、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
- 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信永中和是首批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

信永中和总部位于北京，并在深圳、上海、成都、西安、天津、青岛、长沙、长春、大连、广州、银川、济南、昆明、福州、南京、乌鲁木齐、武汉、杭州、太原、重庆、南宁、合肥和郑州等地设有 23 家境内分所。

信永中和已加入 ShineWing International（信永中和国际）会计网络，为 ShineWing International 的核心成员所。信永中和是第一家以自主民族品牌走向世界的本会计师事务所，在香港、新加坡、日本、澳大利亚、巴基斯坦、埃及、马来西亚、英国、印度、印度尼西亚、德国、台湾、泰国设有 13 家境外成员所（共计 56 个办公室）。ShineWing International 目前在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Bulletin（国际会计公报，简称 IAB）公布的国际会计机构全球最新排名位列第 19 位。

（二）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首席合伙人是叶韶勋先生，截止 2020 年 2 月 29 日，合伙人（股东）228 人，注册会计师 1679 人（2018 年末为 1522 人）。从业人员数量 5331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三）业务信息

信永中和 2018 年度业务收入为 173,000 万元，净资产为 3,7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236 家，收费总额 26,700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和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等，资产均值在 1,870,000 万元左右。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2018 年度，信永中和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职业风险金余额 18,59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六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拟参加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均未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六）执业信息

拟参加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拟参加公司审计工作的负责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雷波涛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信永中和审计业务合伙人，自 1996 年开始一直专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及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拟参加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复核合伙人郑卫军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信永中和审计业务合伙人，自 1993 年开始一直专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及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拟参加公司审计工作的项目负责经理（签字注册会计师）常景波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信永中和审计业务经理，自 2007 年开始一直专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及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该事项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公告》（临 2020-01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事前认可

我们认真审阅了关于拟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材料，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内控控制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声明》。

（三）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规模较大，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要求。因此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的审查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作为公司聘请的 2019 年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过程中，遵循了客观、独立的审计原则，严格遵守职业道德，顺利完成了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延续性，我们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共计 9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